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确认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确认工作，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规定，确定对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确认实行集中申报、专家认定、统一公布的办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确认的范围和条件

国家教育部承认的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中（不含“五大”毕业生），获得硕士学位、毕业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三年的，获得博士学位、见习期满的，经单位考核同意，可申报确认相应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根据省人社厅有关规定，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教师和实行以考代评系列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再确认相应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应按照规定参加相应系列评审或考试取得。上级另行规定的，从其规定。

从事计算机应用技术、软件、网络、信息系统和信息服务等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应按照《关于印发〈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暂行规定〉和〈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国人部发〔2003〕39号）规定，参加全国考试取得相应资格。

列入上述申报确认范围的人员，还须具备以下条件：

- (一) 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 (二) 在职在岗且所学专业与从事专业技术岗位相符；
- (三) 能胜任本专业技术工作且考核合格以上；
- (四) 现岗位有职（执）业资格准入要求的，须同时具备相应的职（执）业资格。

二、申报确认工作程序

申报确认工作与当年度职称评审工作同步进行，确认材料的申报时间与各系列评审材料申报时间一致。

(一) 个人申报。按照“申报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确认须提交的材料说明”（附件1）要求，个人提交申报材料。

(二) 单位考核。所在单位对申报人员进行德、能、勤、绩等全面考核，重点考核其从事本专业技术岗位工作情况，并将《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工作情况一览表》（附件3）在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

(三) 部门审查。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全面审查，核对考核结果和公示情况。

(四) 专家审核。市人社局组织行业专家对申报人员进行审核认定，符合条件的，给予确认相应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所学专业与从事专业技术岗位不相符的不予确认，需参加次年相应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或考试。

(五) 行文公布。根据行业专家审核确认结果，市人社局每年年底统一行文公布，颁发任职资格证书。《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表》（附件2）应存入本人档案。

三、其他问题及要求

(一) 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确认，对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不作要求。

(二) 从事专业技术岗位工作年限按周年计算，时间截止到申报当年的12月31日。

(三) 各系列初级职务资格的确认工作，可参照本通知执行。

(四)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行。

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加强申报确认工作的组织管理，抓好政策宣传解释，认真开展材料审查和资格初审，确保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确认工作顺利开展。

- 附件：1.申报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确认须提交的材料说明
- 2.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表
- 3.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工作情况一览表
- 4.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材料装订封皮
- 5.烟台市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汇总表



申报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确认须提交的材料说明

为进一步规范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确认材料填报工作，现将有关要求说明如下：

一、个人申报要求

（一）材料类别及数量

1. 《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表》（附件 2）一式 2 份；
2. 《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工作情况一览表》（附件 3）一式 5 份（A3 纸型）；
3. 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持有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的海外留学人员，应同时提供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 毕业生成绩单；
5. 报到证（正本）或行政介绍信（事业单位）；
6. 继续教育证书；
7. 聘用合同；如工作期间发生岗位调整或单位变化的，前后单位的聘用合同及解除合同证明须同时提交。
8. 述职报告 1 份：反映本人任现职以来专业技术水平、能力、业绩等，突出工作业绩及成果，不少于 3000 字，本人签字，单位加盖公章。

提交的材料须按“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材料装订封皮”（附件 4）顺序装订成册。

申报材料中凡提交复印件的，须加盖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二）电子数据

申报人员可登陆“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的“职称评聘”栏目中下载“烟台市职称确认个人申报系统”安装并填写信息，打印《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表》及《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工作情况一览表》，并生成上报数据。

二、审核报送要求

1.各单位要对申报人员的确认材料进行严格把关，逐一审核，经审核合格的，在《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表》“单位组织考核意见”栏中填写意见，统一规范为“本单位已对XXX同志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并对提供的申报材料逐一审核，真实准确，同意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使用“烟台市职称评审管理系统”收审数据，打印《烟台市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汇总表》（附件5），与申报材料一并上报。

附件 2

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 职称（资格）确认表

姓名	现 名		性 别		民 族		照 片
	曾用名		出生日期				
参加工作时间				学位			
现工作单位							
学历		毕业时间、学校及专业					
现从事何种专业技术工作							
拟确认专业技术职称（资格）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工作业绩							

单位考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专家审定意见	专业组组长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

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工作情况一览表

呈报部门(公章):				拟确认等级:				拟确认系列(专业):				拟确认资格:				报送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学位	现从事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从事本专业年限	所学专业	现任职务	报到的时间	任职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从事现专业技术工作以来的主要成绩及表现 (包括完成的业务工作任务、工作量、取得的效果等)												从事现专业技术工作以来取得的成果及受奖情况							
														时 间	项 目	等级	位次	批准机关			
														从事现专业技术工作以来发表、出版的主要论文、著作、作品等							
														时 间	题 目	报刊或出版社		位 次			
继续教育情况		年	考核结果		年	考核意见															
		年																			
		年																			
本人签字:		单位审核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							

附件 4

简易装订

方法自定

注意保护原件

----- 简 易 装 订 线 -----

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
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材料

（原件一）

申报人_____

单位_____

（审核盖章）

申报等级_____

申报资格名称_____

专业名称_____

请以此页为封面按顺序装订以下材料

- | | | | |
|-----------------|---|----|---|
| 1. 毕业证书----- | 份 | 页— | 页 |
| 2. 学位证书----- | 份 | 页— | 页 |
| 3. 毕业生成绩单----- | 份 | 页— | 页 |
| 4. 报到证及介绍信----- | 份 | 页— | 页 |
| 5. 继续教育证书----- | 份 | 页— | 页 |
| 6. 聘用合同----- | 份 | 页— | 页 |

简易装订

方法自定

注意保护原件

----- 简 易 装 订 线 -----

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
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材料

（原件二）

申报人_____ 单位_____（审核盖章）
申报等级_____ 申报资格名称_____ 专业名称_____

请以此页为封面按顺序装订以下材料（不易装订的材料可不装订）

- | | | | |
|----------------------|---|----|---|
| 1. 述职报告----- | 份 | 页— | 页 |
| 2. 职业资格证书及注册登记证----- | 份 | 页— | 页 |
| 3. 科研成果及获奖证明等----- | 份 | 页— | 页 |
| 4. 论文、著作、作品等----- | 份 | 页— | 页 |

烟台市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汇总表

日
月
年

[illegible]